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29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经理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真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系经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信用债券
基金代码	05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2,629,881.3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信用债券 A/B 博时信用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50011(场内),051011(场外) 050111

报告期末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69,472,062.02份 323,156,919.2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在谨慎投资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为债券基金，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为：本基金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对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20%，并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组合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每年0.6%，同期限业绩基准增长率0.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展望

纵观下半年，我们认为国内外经济面临着经济政策的重新构造，国内外资本市场的波动性可能显著增加。

我们将密切关注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从而达到收益与风险的平衡。

下半年可能持续保持平稳态势，带动资金成本上升而引起外汇占款下降的情况下，资金面可能将保持平稳态势，从而对债券市场的收益率水平产生影响，我们预计下半年债券收益率将有所下降，行业基本面和相关政策考量将是主要考虑因素。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公允价值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的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向基金支付利息时扣缴个人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对基金取得的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向基金支付利息时扣缴个人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2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3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4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5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6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7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8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9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7）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8）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09）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0）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1）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2）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3）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4）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5）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

（116）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规定。